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浦行审投字〔2023〕6号

关于浦口大道（新浦路-浦滨路）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域建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批复浦口大道（新浦路-浦滨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关于预下达2023年主要指标、招商引资、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浦发改字〔2022〕53号）文件精神，结合你单位行业审查意见及2023年1月11日专家评审会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浦口大道（新浦路-浦滨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集中建设单位为南京浦口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江浦街道。

三、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起于新浦路，止于浦滨路，长约1014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拟对现状道路实施道路、交安、管线、照明及绿化等改造工程，对明发新城中心和万汇城门前广场等实施环境提升改造等工程。道路改造按原路线位实施，路线和路基横断面维持现状。不得突破现状用地范围。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2324.6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1625.89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建设工期：本项目建设工期为4个月，请通过江苏省投

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展、竣工等基本信息。

六、在工程组织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各项安全措施未达要求不得开展建设，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要结合项目日常运行的特点，按照行业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七、请认真落实相关节能措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强制性节能标准进行节能设计，在开工建设前完成节能审查工作。

八、工程招标：根据《招标投标法》和《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该项目应依法进行招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工作。

接文后，请根据本批复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报我局审批。

附件： 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2. 投资估算表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1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该项目代码为：2301-320111-89-05-463222）

抄送：区发改委、财政局、生态环境局、规划资源分局、水务局、统计局、审计局、税务局，江浦街道，城建集团。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1 月 31 日印发

附件 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浦口大道（新浦路-浦滨路）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工程施工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核准							

附件 2

投资估算表

项目名称： 浦口大道（新浦路—浦滨路）改造工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625.89
1	道路工程	812.16
2	管线工程	314.16
3	交通工程	32.29
4	景观工程	382.66
5	照明工程	84.62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487.46
1	项目前期咨询费	9.65
2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6.49
3	建设用地勘测定界费	0.91
4	工程勘察费	17.88
5	设计费	70.97
7	勘察、施工图审查费	1.46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7.19
9	建设工程交易公证费	1.9
10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6.26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39.28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45.12
13	概算审核费	1.97
14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23.63
15	工程保险费	4.88

16	材料检测试验费	4.88
17	工程监测费	8.13
18	CCTV 检测费	7.5
19	竣工测量费	1.24
20	其他应计费用	77.14
21	工程结算审核费	6.06
22	工程竣工决算审核费	2.36
23	老路检测	10
24	迁改费	112.58
三	预备费	211.33
四	工程总投资	2324.68